

关于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G21 长电 1 债券代码：188243.SH

21 长电 01 188971.SH

G22 长电 2 185241.SH

G22 长电 1 185240.SH

G22 长电 3 185778.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G21 长电 1

- 1、发行主体：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73%。
-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21 长电 01

- 1、发行主体：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05%。
-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G22 长电 1

- 1、发行主体：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88%。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四）G22 长电 2

1、发行主体：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19%。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五）G22 长电 3

1、发行主体：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可持续挂钩)。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78%。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以上债券统称为“本次受托债券”）

二、 重大事项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0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号）。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实施事宜。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投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与三峡集团、三峡投资、云南能投合称为“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川公司”）的 100% 股权。

根据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云川公司已成为长江电力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实施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相关的后续事项主要如下：

- 1、公司尚需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 2、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向三峡集团、云南能投及四川能投发行股份，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相关登记手续，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上市的手续；
- 3、公司尚需在中国证监会批复的有效期限内择机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前述发行涉及的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手续，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上市的手续；

4、公司尚需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因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增加、公司章程变更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5、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

6、公司尚需继续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 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安排，交易前后发行人的核心业务仍为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债券存续期内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公告战略性重组事项的后续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次受托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次受托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受托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